

证券代码:000990

证券简称:诚志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5

##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南京诚志为诚志永清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南京诚志2024年度为诚志永清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3日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现就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志永清”)为其全资子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志永清”)提供担保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概况

2025年2月28日,南京诚志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为诚志永清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业务(开立国内信用证)提供担保,担保的债权额度为人民币15,000万元。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南京诚志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保证人: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债务人: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人民币15,000万元(壹亿伍仟万元整)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230,389万元(含该笔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6%。本公司无违规担保和逾期担保。被担保的诚志永清已就上述担保事项与南京诚志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

四、备忘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保证合同;

4.反担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4日

证券代码:688065

证券简称:凯赛生物

公告编号:2025-007

##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5年2月28日,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20,946股,占公司总股本583,378,039股的比例为0.037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45.95元/股,最低价为44.08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96,695.95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回购进展情况,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4日

证券代码:000627

证券简称:天茂集团

公告编号:2025-007

##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段符合《上市公司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一)公司未在六个月内回购公司股票: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起或者在决策过程中依法披露之日起2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交所证券交易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依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4日

证券代码:601366

证券简称:利群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8

##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第三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段符合《上市公司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一)公司未在六个月内回购公司股票: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起或者在决策过程中依法披露之日起2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交所证券交易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依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4日

证券代码:603936

证券简称:博敏电子

公告编号:2025-017

##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结构性存款、七天通知存款。

● 投资金额: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940万元、3,060万元购买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的(广东)对公结构性存款202504137、(广东)对公结构性存款202504138,使用募集资金6,000万元购买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的(广东)对公结构性存款202504137、(广东)对公结构性存款202504138,使用募集资金6,000万元购买了建设银行的七天通知存款。

● 已履行的审批程序:2024年3月22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为风险较低的投资产品,在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政策及货币政策影响较大,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一、现金管理概况

(一)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2日收到建设银行购买理财产品收益6,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公司于2025年2月28日赎回回本公司6,000万元,获得收益22.49万元。前述本金及收益已到账并划至募集资金专户,本次到期赎回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委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赎回金额	年化收益率	收益金额
1	建设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对公结构性存款	6,000	2.4%	22.49

(二)本次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和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

(三)本次现金管理金额

本次现金管理使用募集资金2,940万元、3,060万元购买了中国银行的(广东)对公结构性存款202504137、(广东)对公结构性存款202504138,使用募集资金6,000万元购买了建设银行的七天通知存款。

(四)资金来源及相关情况

1.资金来源:公司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9月15日核发的《关于核准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34号),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定向发行的方式向13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121,001.007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发行价格为11.81元/股。本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09,999,932.67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73,485,965.69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7月27日全部到位,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字[2023]3-11号)。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与保荐人、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根据发行预案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金额
1	博敏电子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项目(一期)	213,172.66	115,000.00	112,046.00
2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有息负债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合计		148,172.66	150,000.00	147,346.00

注:上表中的募集资金净额少于预计金额的,以预计金额扣除非公开发行费用,以实际募集资金扣除非公开发行费用后的金额为准。

(五)本次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利率:0.35%~0.37%。

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利率:2.90%~3.06%。

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利率:2.90%~3.06%。

定期存款:定期存款,利率:2.90%~3.06%。

定期存款:定期存款,利率:2.90%~3.06%。